

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在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成证大厦 16 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10 月 24 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发出。

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九人，实际表决的董事九人。会议由董事长冉云先生主持，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审议，与会董事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二〇一八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弃权 0 票；反对 0 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弃权 0 票；反对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同意选举骆玉鼎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委员、董事会风险控制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并担任董事会薪酬考核委员会召集人，负责主持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弃权 0 票；反对 0 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终止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弃权 0 票；反对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十月三十日